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8月21日至2024年11月20日止。

第 76791708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2月05日

商 标



申请 人 北京咖本纳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东路甲2号7层701室05号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类：家具修复用补色笔；艺术用水彩；绘画、装饰、印刷和艺术用金属粉；防锈制剂

第3类：空气芳香剂

第6类：现金保险箱；电子保险柜

第9类：办公室用打卡机；电传真设备；传真机

第19类：石板；大理石；人造石